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5 年度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执法方面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辖区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政策、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根据城市总体规划，组织拟订辖区城市管理执法工作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及实施细则，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负责辖区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政策研究、业务指导、执法管理、组织协调、监督检查、考核评价及重大案件的查处；负责建立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联席会议制度。

(3)负责辖区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拟订并监督实施市政公用设施年度维修、维护计划；负责临时占用或挖掘城市道路的审批管理；负责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标线等设施施工的审批管理；负责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设施审批管理；负责特种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包括经过城市桥梁)的审批管理；依法组织征收城市道路占用费和挖掘修复费；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工程建设中涉及城市管理方面的市政公用设施工程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方案审查和竣工验收等工作。

(4)负责辖区市容市貌管理。拟订市容市貌管理标准，指导协调、监督落实；制定并监督实施城市市容市貌整治计划；负责出门出店、占道经营治理工作；负责组织编制户外广告专业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主次干道建筑物立面管理；负责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管理；负责灯饰景观亮化管理工作。

(5)负责辖区环境卫生管理。编制环境卫生专项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主次干道等公共区域的卫生保洁；负责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及相关管理工作；负责主次干道公共厕所、垃圾转运站及其他环境卫生公共设施的管理、维护；负责环卫作业市场化运营的招标监管；依法征收垃圾处置费；负责建筑垃圾处置核准管理；负责拆除环卫设施设置审批管理。

(6) 负责辖区园林绿化管理。管理新、扩、改建项目绿地面积、绿化设计方案的审查、核准；负责临时占用绿地、移植修剪砍伐树木管理；负责公园、游园、广场、公共绿地的管护工作。

(7) 负责统筹辖区机动车停车治理具体工作，依法管理城市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以外其他公共区域的停放行为。

(8) 在辖区行使下列行政处罚权：

1.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不包括建筑质量安全及节能、房产市场交易方面）法律法规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2.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城乡规划法律法规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3.生态环境方面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露天烧烤污染的行政处罚权。

4.市场监督管理领域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处罚权，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的行政处罚权。

5.交通管理领域城市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以外其他公共区域侵占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等的行政处罚权。

(9) 负责辖区城市管理领域科学技术的开发和应用。负责数字化城管平台运行、管理；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部件的采集。

(10)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决算和0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独立编制机构。

2025 年，独立编制机构共 1 个，较上年增加 0 个，增长 0%。

（2）独立核算机构。

2025 年，独立核算机构共 1 个，较上年增加 0 个，增长 0%。

（3）人员情况。

2025 年年末实有人数 11 人（不含遗属优抚人员），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2 人，增长 22.22%，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①2025 年在职人员人数 11 人。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2 人，在职人员人数主要变动原因：本年度区内调入一人，公务员招考一人。

②2025 年离、退休人员人数为 0.00 人。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0 人，离、退休人员人数主要变动原因：本单位无离、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
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19.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49.8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479.6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79.61	本年支出合计	57	5,479.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5,479.61	总计	60	5,479.6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
算表

公开 02 表

曾都区城市管
理执法局（本
级）

金额单位：
万元

2025 年

项目		本年 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事 业 收	经 营 收	附 属 单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助 收 入	入	入	位 上 缴 收 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479.61	5,469.61					1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35.53	235.53					
2120104	城管执法	306.57	296.57					1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64.26	264.2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23.45	3,823.4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49.80	849.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
算表

公开 03 表

曾都区城市管
理执法局（本
级）

2025 年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 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79.61	238.43	5,241.18			
2120101	行政运行	235.53	228.43	7.10			
2120104	城管执法	306.57	10.00	296.5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64.2 6		264.2 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23. 45		3,823. 4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49.8 0		849.8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025 年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19.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49.8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469.61	4,619.81	849.8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69.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69.61	4,619.81	849.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469.61	总计	64	5,469.61	4,619.81	849.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025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619.81	228.43	4,391.38
2120101	行政运行	235.53	228.43	7.10
2120104	城管执法	296.57		296.5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64.26		264.2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23.45		3,823.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曾都区城市管理

执法局（本级）

2025 年

金额单

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 算 数	科 目 代 码	科目名称	决 算 数	科 目 代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 1.3 7	30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9 7	30 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1. 65	30 20 1	办公费	3. 65	30 70 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 72	30 20 2	印刷费		30 70 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6. 74	30 20 4	手续费		31 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 20 5	水费		31 00 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 20 6	电费		31 00 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 59	30 20 7	邮电费		31 00 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3 0	30 20 8	取暖费		31 00 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 6	30 20 9	物业管理费	2. 00	31 00 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 6	30 21 1	差旅费	0. 46	31 00 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 0	30 21 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 00 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 54	30 21 3	维修（护）费		31 00 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 21 4	租赁费		31 01 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 21 5	会议费		31 01 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 9	30 21	培训费		31 01	拆迁补偿	

			6		2		
30301	离休费		30		31		
			21	公务接待费	01	公务用车购置	
			7		3		
30302	退休费	6.0	30		31		
		9	21	专用材料费	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8		9		
30303	退职（役）费		30		31		
			22	被装购置费	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4		1		
30304	抚恤金		30		31		
			22	专用燃料费	02	无形资产购置	
			5		2		
30305	生活补助		30		31		
			22	劳务费	0.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6		23		
30306	救济费		30		31		
			22	委托业务费	1.23	其他支出	
			7		9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		39		
			22	工会经费	1.6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8		7		
30308	助学金		30		39		
			22	福利费	0.25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9		8		
30309	奖励金		30		39		
			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	经常性赠与	
			1		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		39		
			23	其他交通费用	6.79	资本性赠与	
			9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		39		
			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99	其他支出	
			0		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				
			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7		
			9				
人员经费合计		20	公用经费合计				20.97
		7.4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
位：万元

曾都区城市管理
执法局（本级）

2025 年

项目		年 初 结 转 和 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辅助 指标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49.80	849.80		849.8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49.80	849.80		849.80		其他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出 让收 入安 排的 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
算
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025 年

项目		本年支出			辅助指 标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本级)

2025 年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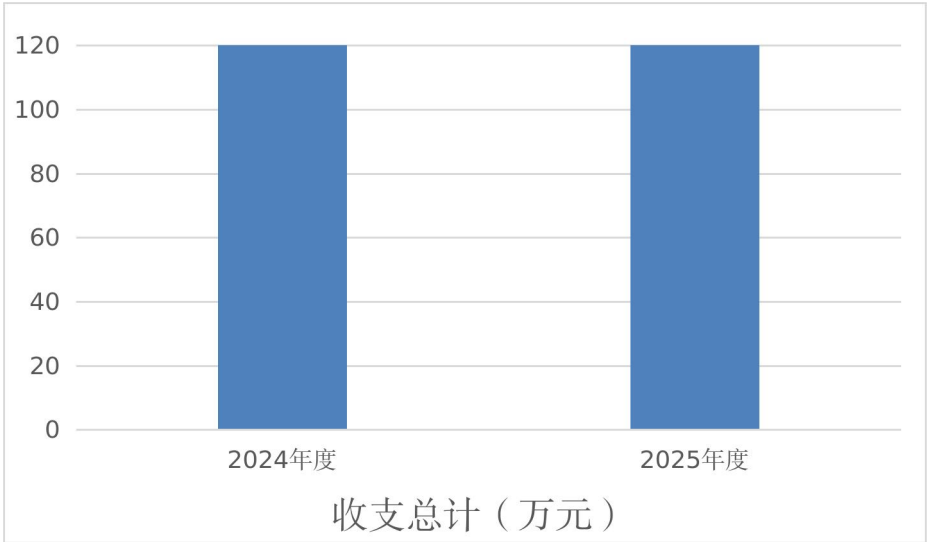
本单位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479.61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76.67 万元，增长 14.09 %，主要原因是 机构改革，承接市级移交中心城区环境卫生、园林绿化事权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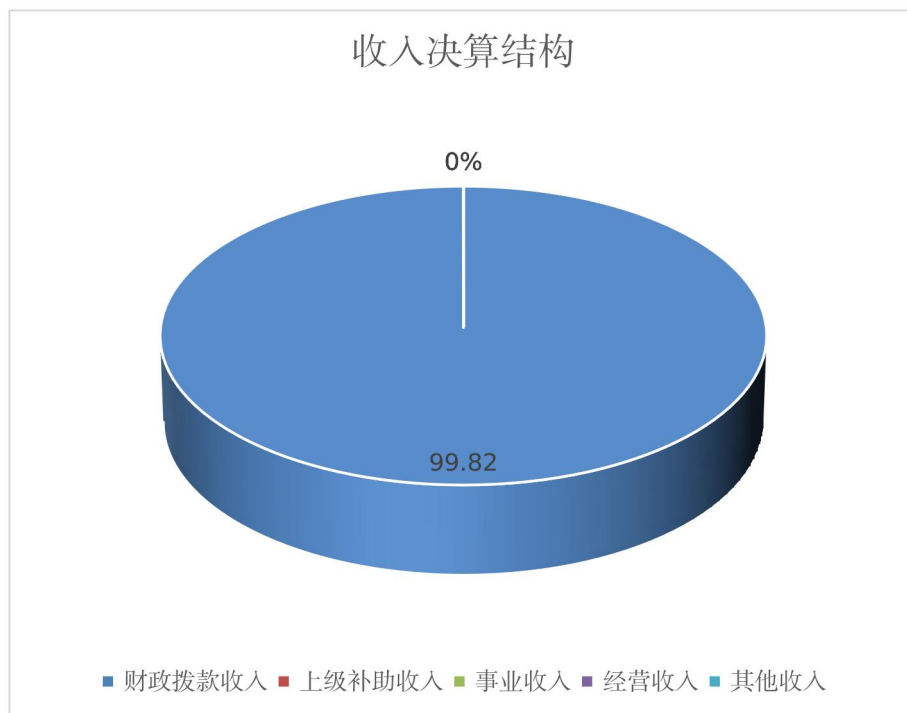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5479.61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676.67 万元，增长 14.09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69.61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8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其他收入 1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1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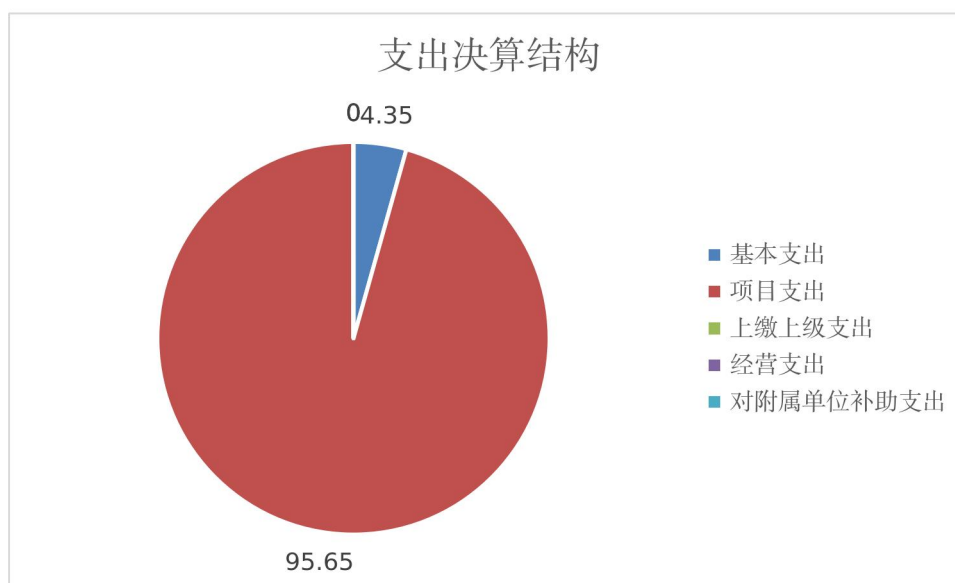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5479.61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676.67 万元，增长 14.09 %。其中：基本支出 238.43 万元，占本年支出 4.35 %；项目支出 5241.18 万元，占本年支出 95.65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469.61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69.11 万元,增长 13.94 %。主要原因:机构改革,承接市级移交中心城区环境卫生、园林绿化事权经费。

(一) 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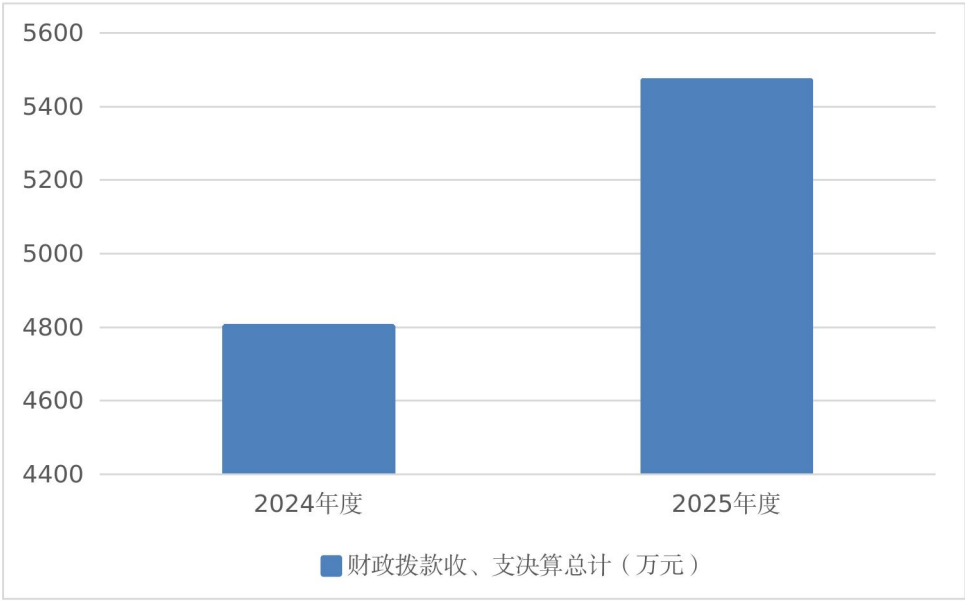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19.81 万元,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减少 183.13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减少环卫保洁等专项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49.8 万元,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增加 849.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机构改革,承接市级移交中心城区环境卫生、园林绿化事权经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持平。增加(减少)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和上年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城乡社区支出 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或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

较高），主要是：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科目名称），2025年度决算数为3823.45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69.9%。主要用于：1. 赋能智慧城管，构建数字示范场景。“你钉我办”平台改造升级；建立城市管理督察机制；深化数据互联互通。2. 聚焦环境卫生，塑造清新宜居之城。精细化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城乡垃圾分类工作实现争先进位；推进公厕改造工程。3. 厚植生态底色，绘就城市绿美画卷。绿化养护常态化管理；营造重大节日氛围；升级公园品质功能；白云湖水域水葫芦治理等。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工资福利、社会保障、商品和服务支出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19.8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4.46 %。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3.13 万元，减少 3.81%。主要原因是 减少环卫保洁等专项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19.8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城乡社区支出 4619.81 万元，占 100%。主要是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和商品服务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619.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19.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其中：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35.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296.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64.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4.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3823.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23.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支出决算数等于年

初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8.43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一）人员经费 207.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1.66 万元、津贴补贴 22.72 万元、奖金 56.74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元、绩效工资 0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5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9.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7.54 万元、医疗费 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6.09 万元、退职(役)费 0 万元、抚恤金 0 万元、生活补助 0 万元、救济费 0 万元、医疗费补助 0 万元、助学金 0 万元、奖励金 0 万元、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万元、代缴社会保险费 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0.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65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0 万元、邮电费 0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物业管理费 2 万元、差旅费 0.46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维修(护)费 0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被装购置费 0 万元、专用燃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0.23 万元、委托业务费 1.23 万元、工会经费 1.6 万元、福利费 0.2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78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7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849.8 万元，本年收入 849.8 万元，本年支出 849.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类）。支出决算为 849.8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生活垃圾分类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与 2024 年持平。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与 2024 年持平。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

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无出国（境）人员。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2024年持平。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5年度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2024年持平。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其中：

(1)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来访对象主要是无，主要用于无外事接待。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2)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无，主要用于无国内公务接待。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区直部门应当按照如下格式说明：本部门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97万元，与2024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与年初预算数保持一致。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

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区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1724.9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9.28 %。组织对 2025 年度 0、0 等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 2025 年度 0、0 等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从评价情况来看，1.2025 年度园林绿化管护经费项目总投资 224.27 万元，为区级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管辖区范围内园林绿化苗木养护，为常年性项目。2.2025 年度城市管理工作经费项目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为区级项目资金，主要用开展

市容秩序专项整治活动、治理渣土漏撒、规范户外广告、治理环境脏乱、继续推进开展背街小巷改造、治理违法建设、严查市政园林违法行为、开展普法宣传，提升执法水平。

3.2025 年度环卫保洁专项经费项目年总投资 3810.66 万元，市级配套资金 2640 万元，区级项目资金 1170.66 万元，主要用于城区环卫市场化外包保洁作业。

4.2025 年度市政道路维护经费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为区级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管辖区范围内市政道路路面维修、人行道砖整修、路缘石、花坛石等养护工作，为常年性项目。

5.2025 年智慧城管建设项目总投资 80 万元，为区级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曾都区智慧城管建设维护，为常年性项目。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1.战略管理方面：紧紧围绕城市管理中心工作和年度目标任务，按照“品质随州示范区”建设的要求确保街道市容秩序全面改善完成率达 95%以上；2.预算编制方面：预算编制与履职目标衔接紧密、依据充分、数据详实、结构细化；3.预算执行方面：2025 年度结转结余资金为 0 万元，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为 0 万元，结转结余变动率为 0%；4.绩效管理方面：本部门完成对区级预算一级项目和二级项目开展部门自评，包括部门预算项目(不含不可预见费)、区直专项；5.资产管理方面：按照《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资产管理制度》执行，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6.财务管理方面：基本支出对机构正常运转保障程度较高，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涉密项目除外）。

1. 2025 年度园林绿化管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4.27 万元，执行数为 224.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组织人员对管辖区范围内的绿化苗木开展定期巡查，发现病死株及时补植；二是督促养护公司及时浇水、除草、施肥，确保苗木成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园林绿化管理工作；二是 及时检查督促外包公司做好苗木养护。

2. 2025 年度城市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制定市容秩序整治方案、大力开展“治超载、治超限、治漏撒”专项治理行动；二是整治主次干道违规设置户外广告和违停车辆，进一步净化城市空间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 把城市创建工作作为推进各项工作的重要抓手，城乡环境秩序综合整治组发挥“牵头、抓总、考核”作用，按照“定部门、定责任、定进度”原则，将创建任务明确到单位，细化到部门；二是以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居民小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等为重点，全面推进城乡环境秩序综合整治，确保完成好承担的各项城市创建工作任务。

3. 2025 年度环卫保洁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10.66 万元，执行数为 3467.7576 万元，完成预算 98.2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转变清扫保洁方式，实施“清扫、洒水、洗尘、捡拾”一体化作业，机械化清扫作业率达到 86%以上；二是制定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逐步完善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机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指标体系设置不够完善，绩效目标设置较为笼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环卫保洁检查，及时督办。

4.2025年度市政道路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9.99万元，执行数为49.99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对管辖区范围内的市政道路开展定期巡查，及时修复路面坑槽、裂缝等病害；二是对破损人行道砖进行更换，对缺失、破损的井盖督促产权单位进行维修更换，确保市政设施完好、安全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老旧道路路面存在裂缝、坑槽等病害，受重型车辆通行及极端天气影响，局部路段维修频次较高，给日常维护带来一定压力。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市政道路巡查力度，及时发现并处置路面病害，做好预防性养护；二是统筹安排道路管网开挖计划，减少重复开挖；积极争取资金对老旧道路进行提升改造，从源头改善道路设施状况。

5.2025年智慧城管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80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开展区智慧城管建设工作，改造升级智慧城管平台“你钉我办”，强化数据应用，为其他城市管理部门工作开展提供数据支撑。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智慧城管平台建设力度，促进平台与市级平台进行数据对接。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严格确保资金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定期追踪资金使用后期产生的实际效益。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严格确保资金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定期追踪资金使用后期产生的实际效益。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按照预、决算信息公开要求，2025年预、决算都在网站公告专栏栏目上公开了，并对预、决算的收入情况、支出明细情况都作了详细的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九）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十）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参考《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二）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

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5 年度城市管理执法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区城管执法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各项工作部署，紧扣“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创建”等重点工作要求，市容环境持续改善，城市管理长效管理机制逐步健全，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大幅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不断增强。现将 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筑牢党建根基，释放治理新动能。一是**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始终将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通过专题部署、理论学习、谈心谈话等方式，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开展谈心谈话 63 人次。运用“第一种形态”开展监督提醒 28 人次，配合完成 12 人次专项检查，全面增强干部职工纪律意识和政治担当。二是**夯实基层组织基础**。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规范执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制度，推动组织生活制度化、党员管理精细化。深化服务型党组织建设，组织党员干部常态化下沉社区，开展环境整治活动 30 余场，解决居民小区环境难题。完成驻村第一书记轮换衔接，走访慰问困难党员 22 人次，切实传递组织温暖。指导成立市政中心、环卫中心、园林中心三个支部并选举产生支委会，平稳接收党员 67 人，实现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三是**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围绕城市管理重点任务，构建以公众号为主阵地的宣传体系，全年发布信息 170 余篇，精心打造违建治理、水葫芦清理等爆款宣传产品，有效树立城管正面形象。集中开展禁毒、安全生产、档案及编钟文化等主题普法宣传 4 场，累计发放宣传资料 3000 余份，服务群众超千人次，提供咨询百余次。

（二）深化体制改革，提升综合治理水平。一是**职能承接平稳顺畅**。成立随州市曾都区市政设施事务中心、随州市曾都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随州市曾都区园林绿化事务中心、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指挥中心以及随州市曾都区公园服务中心五个二级单位，实现城市管理统一高效指挥调度。顺利承接市级 175 名事业编制人员转隶及 79 名人员下沉，将一线人员力量集中注入水域保洁、园林绿化、环卫保洁等专业队伍，清退原绿化管护、水域保洁等各类临聘人员 60 余人并由在编力量接替，打造一支专业高效的自主化管理队

伍。**二是厘清权责边界。**系统梳理、动态优化城管领域履职事权清单。立足镇（街道）承接能力，科学划分事权层级，将 91 项专业要求高的事项上收至区城管执法局，保留街道 5 项履职事项，11 项配合事项；同时，将油烟污染、社会生活噪声等执法事项新赋权街道，将占道经营等常见执法事项赋权乡镇，推动执法重心下移、力量下沉。**三是规范执法行为。**执法队伍规范建设成效显著，52 名在编在岗执法人员持证率达 100%，严格实行“持证上岗、亮证执法”。依法高效处置各类案件线索，累计受理案件 83 起，所有案件均通过“双公示”平台及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实现全过程留痕、可回溯管理。扎实推进“放管服”改革，全面承接市级下放的 14 项行政审批事项。

（三）赋能智慧城管，构建数字示范场景。一是**“你钉我办”平台改造升级。**在既有环境卫生、占道经营等高频问题监管基础上，新增市政设施、园林绿化、渣土运输、户外广告与违法建设五大核心业务模块，进一步覆盖城市管理重点领域。优化平台受理、分派、处置、反馈流程，新增手机端案件分析和搜索功能，填补城市管理问题处置空白。累计处理案件数量 20 万余件，及时处理率 75%，整改完成率 99%。二是**建立城市管理督察机制。**组建 20 人专业化督查中队，配备轨迹管理 APP，实现巡查路径及历史轨迹“全透明”，严格按 18 个责任片区钉办巡查，将问题反馈至具体责任属地，实现“人员入格、责任到人”，推动城市管理向“靶向治理、精准发力”迈进。三是**深化数据互联互通。**推动市区两级平台横向兼容、纵向联通，“你钉我办”平台接入随州市运管服平台，实现市区两级平台高效联动，累计接收并处置市级派送案件 1.75 万件。开发微信端“您拍我办”和便民地图小程序，嵌入“曾都城管”公众号，拓宽市民参与渠道，为韧性城市建设提供数据支撑。

（四）整治市容秩序，提升城市空间品质。一是持续改善城乡环境面貌。扎实推进“清洁家园”工作，下发问题交办清单及5A景区创建问题工作提示81期，发现问题1708个，已全部整改完毕。协助街道整治违规户外广告、出店经营等，发放倡议书6.12万份，规范出门出店、占道经营13.54万余处，整治一店多牌、破损广告牌4894余处，清理“牛皮癣”广告35.09万处，实现中心城区及周围乡镇单立柱广告全部清零。开展洗车修车店、废品店、违规“小菜园”综合整治行动，推动14家废品回收店搬离，清理耕地种菜、小区毁绿种菜1478余处，城乡环境实现从“脏乱差”到“洁净美”的华丽转身。二是大气污染防治精准发力。聚焦建筑垃圾和餐厨垃圾两大领域，强化监管整治。清理历史及偷倒点位227处，规范处置违法倾倒建筑垃圾1000余吨，有效遏制偷倒乱象；完善餐厨垃圾收运体系，配备专用车辆7台、分类收集容器2500余个，查处违法点位33处，推动处置工作规范化和法治化。三是拆违治违工作强势推进。锚定拆除违法建设10万平方米年度总目标，紧扣“去存量、控增量”工作主线，建立“日常巡查+群众举报+部门联动”的违建监管机制。截至12月，全区累计拆除违法建设10.45万平方米，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其中解决11件市级移交的“历史遗留”违建案件，有效解决南郊平原岗、一米厂等违建难题。聚焦二中迁建等重点项目，建立“24小时全程监管”机制，保障重点民生项目顺利推进。四是优化共享单车停放秩序。积极协调哈啰、松果运营企业，将单车数量合理控制在4700辆以内，科学规划、合理布点，新增施划共享单车规范停放点位68个，新增停车泊位1604个，进一步满足市民停放需求。

（五）聚焦环境卫生，塑造清新宜居之城。一是精细化道路清扫保洁作业。采取“机械清扫、高压冲洗、快速保洁”三位一体作业模式，运用高压冲洗与鼓风机等设备提升人行

道洁净度，常态化开展城区 608.15 万平方米道路清扫、132 座公厕保洁及 12 座垃圾中转站运维，日均投入环卫作业人员 850 余名、各类车辆 420 余台，基本达到主次干道快速保洁全覆盖。对明珠路、擂鼓墩大道、沿河大道等城区重点路段展开拉网式排查，高效完成 4200 余个水篦子清掏工作。**二是城乡垃圾分类工作实现争先进位。**推广“两袋对两桶”简易分类模式，在城区居民家庭源头设置“两桶一袋”，发放家庭厨余桶 3.2 万个，同步推进“撤桶并点”试点工作，升级改造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 5000 余个，引导居民从源头做好垃圾分类，城区分类设施基本全覆盖，农村地区覆盖率达 60%。此外，新一轮环卫市场化外包前期已完成面积测绘、标段划分、经费测算等工作，已初步形成《曾都区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服务实施方案》，为后续专业化运营奠定基础。**三是推进公厕改造工程。**城区公厕管护质量显著提升，不合格数量由 13 座降至 4 座。目前 132 座公厕改造已完成勘测、改造方案及成本预算工作，下一阶段将坚持“分类施策、示范引领、有序推进”原则，根据公厕使用频率、设施现状及区域特点，科学制定分批次改造计划。先行改造、升级 10 座人流量大、设施老化严重的公厕，并选取曾都宾馆公厕、天后宫公厕作为标杆示范项目，高标准推进空间优化、设施升级与功能完善。老东城办事处对面与新农湾两处公厕采用装配式模式建设，即将正式投入使用，体现洁净美观、功能智能、人文关怀”现代城市管理理念，后续改造将充分借鉴首批样板经验，结合区域实际需求依次推进。

（六）厚植生态底色，绘就城市绿美画卷。一是**绿化养护常态化管理。**以“增绿量、提品质、显特色”为基点，持续推进城市绿地建设与养护，清理落叶、垃圾 7 万余立方，常态化修剪道路色块、草坪 95 万余平方，补植复绿 1.2 万余平方米。对交通大道、舜井大道、白云大道三条主干道的

2300 余株行道树、乔木开展“升盘”作业，有效提升道路的通透性与行车安全。完成主城区解放路、交通大道、烈山大道、迎宾大道、东大堤等 20 余条道路 2.7 万余株行道树涂白工作；排查清理危树死树 3 株、枯枝断枝 12 余立方。顺利完成白云大道、季梁大道等重点路段的银杏行道树建档编号工作，全面实现“一树一码、身份管理”。完成城北片区园林绿化养护合同续签工作，确保管养责任无缝过渡、养护标准落实到位。**二是营造重大节日氛围。**在寻根节、国庆与中秋双节期间，在迎宾大道、解放路等路段更换花卉盆植 6.6 万余盆，悬挂灯笼 4000 余个、国旗 842 面，以花化彩化与景观提升彰显城市温度与人文魅力。提档升级樱花公园、玫瑰公园，打造集生态休闲、人文展示与特色景观于一体公共空间。**三是升级公园品质功能。**补植樱花、玫瑰、女贞等树木，优化景观节点，完成太极广场及园区内 600 平方米座椅防腐木更换工程，让市民“推窗见绿、出门入园”。**四是白云湖水域水葫芦治理。**制定“围网拦截+机械打捞+快速转运”一体化清理方案，组织 30 余名作业人员，投入 15 台大型设备，对白云湖水草进行打捞，同步在上游建民桥、桃园大桥等各 300 米处设置高强度阻拦索，构建“前端拦截、中端清理、后端保障”的三级防控体系，累计打捞清理 1.5 万余吨淤积水生植物，白云湖治理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市领导高度肯定水域清理工作，指示区城管执法局再接再厉，以更精准专业举措做好生态环境相关保护工作，以更高标准推进白云湖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七) 夯实安全基底，提升设施管护效能。**一是加强市政设施管护。**对 74 条主次干道、43 座桥涵实施“日常巡查+一桥一档”管理，修复路面 2.9 万余平方米，完成沥青灌缝 5.2 万米，处置问题井盖 1067 余座，全力保障市民出行安全。高标准管控占用挖掘道路，对供水、排水、燃气等老旧管道

改造实行“统一统筹、集中管理”，累计办理相关审批 62 件。**二是规范施工围挡。**督促城区 29 处零星堆放物料封闭围挡施工，保障施工现场安全整洁。严格施工监管，全面推行《占用挖掘道路施工告示牌》制度，着力整治“围而不建、围而慢建”问题，规范 16 处管道施工围挡。

二、2026 年绩效工作重点

“十四五”圆满收官，“十五五”扬帆在即。2026 年，区城管执法局将继续紧扣“小而精、小而美、小而特”的“随城印象”目标，以城乡环境“净”化促融合发展“效”能提升，持续推动整体环境提质增效，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注入强劲动力。

（一）在坚持党建引领上创特色。一是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建立健全常态化、长效化制度机制，教育引导全体干部职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化具有城管特色的党风廉政品牌建设，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织密廉政风险防控网，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二是持续推广“‘党建红’引领‘多彩城管’”品牌。**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通过设立党员示范岗、组建党员突击队、开展岗位建功活动等形式，把支部建在一线，让党旗飘在街面。**三是创新党建新模式。**探索“党建+网格管理”“党建+精细服务”等工作模式，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切实把党建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城市管理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在深化精细管理上下功夫。一是正视市容短板。紧扣随州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与“清洁家园”行动要求，聚焦城中村、背街小巷、公共广场、农贸市场等重点区域与薄弱环节，系统开展“大扫除、大清理、大整治”专项行动。集中治理与常态管控双管齐下，着力破解长期影响城乡人居环

境的突出问题，从内打破治理困境，夯实文明城市创建坚实基础。二是**聚焦重点区域**。以“清死角、扫盲区、治顽疾”为原则，从“细”处入手、往“实”处用力。组织人力、机械，对炎帝故里文化旅游区 5A 创建沿线区域环境卫生环节进行全覆盖、拉网式清理，安排专人定期开展治理工作，确保“应清尽清，应整尽整”。三是**助力市政设施能级跃升**。结合我区实际情况，按照“轻重缓急、先中心后外围”总体原则，系统谋划市政设施维修三年行动计划，分阶段、分区域有序推进市政设施提档升级，力争到 2028 年底实现道路通行条件和人行空间品质安全水平的根本性改善。

（三）在垃圾治理体系上求突破。一是**积极推动环卫提质升效**。稳步推进新一轮环卫作业市场化外包服务，全面提升机械化清扫率、精细化保洁度与快速化应急能力，推动环卫作业从“人海战术”向“智慧运维”转型。在基础设施上，着力补短板、优布局，重点推进城北预处理站新建工程，系统解决区域垃圾转运瓶颈。对全区垃圾中转站（房）、公厕实施标准化改造与功能提升，通过更新设备、优化通风、增设便民设施等措施，打造整洁、安全、便民的环卫设施环境。二是**构建生活垃圾清运常态化体系**。实行精细化管理、常态化整治，加大道路清扫、冲洗力度，全面消除卫生死角，规范垃圾收集与转运流程，对生活垃圾实行“定人、定点、定时”收集与转运，确保生活垃圾“日产日清”，优化中转站点布局与清运车辆调度，严格执行“密闭运输、车走地净”的作业标准，形成清运完整闭环。三是**创新渣土与餐厨垃圾治理模式**。构建“源头管控-途中监管-末端消纳”渣土全链条治理体系，实施工地出土申报制度，密闭化改造、轨迹追踪运输车辆。在餐厨垃圾治理方面，推行资源化收集-利用模式，设置数字智能收集容器，实现投放数据的实时监测；

建立餐厨垃圾台账管理制度，将收集的餐厨垃圾转化为生物柴油、有机肥等产品，实现变废为宝。

（四）在园林绿化提质上添绿韵。一是**实施全周期精细管养**。坚持固本强基，将日常保洁、植被修剪、病虫害防治等基础工作做深做实；顺应天时，依气候动态开展苗木灌溉、排涝保绿等专项措施；把握季节更替，及时落实行道树涂白等防寒工作，构建“四季常绿、安全有序”的绿化养护体系。二是**打造高品质绿化空间**。扎实推进主城区白杨树更新替换工程，从根本上解决飞絮扰民、树龄老化、根系损设施等问题，实现绿化品质与城市安全双提升。高标准建成市委大楼后游步道系统及田园观光带，有机串联蓝绿空间与人文节点，打造“城景交融、步移景异”的休闲廊道，生动践行“还绿于民、还景于城”理念，持续增强市民绿色获得感与幸福感。

（五）在强化执法效能上出实招。一是**建强执法队伍**。以“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为导向，强化“便民式”服务、“亲民型”管理、“人性化”执法，高水平打造一支政治坚定、作风优良、纪律严明、廉洁务实的新时代城市管理执法队伍。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围绕日常督察中发现的共性难题，动态优化专项考评机制，提升督察整改实效。充分发挥驻队律师专业支撑作用，推进类型化执法问题系统研判与标准化处置。组织开展全系统执法技能竞赛，以赛促学、以赛促练，夯实执法人员业务基础与实操能力。三是**压实舆情处置责任**。加强对辖区执法舆情的监测、研判与引导，持续开展一线执法人员情景化实训，全面提升队伍风险防范与应急处突能力。

（六）在推进智慧城管上升多维。一是**系统推进智慧城管平台建设**。重点完善平台统计分析、智能预警与绩效考核等高级模块，预计年底前全面上线运行。有序推进轨迹平台

优化工作，与市政数局数据对接，开发人员管理、钉办数据对接及权限设置等接口。**二是科技赋能双端管控。**数据同步移动端与电脑端，一键调用大屏数据，精准掌握高发区域分布及具体案件详情。持续改进使用体验，建立系统响应速度与操作便捷性双轨机制，切实保障移动端运行流畅高效。**三是构建协同调度格局。**推动跨部门信息共享，牵头对接交通、住建、公安、市场监管等单位，将各部门视频监控权限集成至钉办平台，实现重点区域实时画面共享，初步构建城市管理全域监管网络，形成“天上看、地上巡”的全方位、无死角巡查治理体系。

二、2025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2025 年度园林绿化管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

填报日期:

称: 执法局

2026.5.20

项目名称	园林绿化管护经费			
主管部门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		预算数	执行数(B)	执行率（B/A）

情况 (万元)			(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24.27	224.27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林绿化管理覆盖面积	99%≥	100%
		质量指标	绿地养护达标率	96%≥	100%
		时效指标	损坏园林绿化补植率	99%≥	100%
		成本指标	园林绿化管理经费使用率	99%≥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病虫害防治, 控制苗木受害率	<1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园林苗木保存率	98%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绿地功能长期有效发挥	99%≥	10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6%≥	100%
					
.....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及结果应 用方案	完成园林绿化面积测绘及电子地图绘制工作,以智慧化手段管理城市基础设施,绘制城北片区园林绿化电子地图,加强智慧城管数字化应用,提高城北片区园林绿化管理效率。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2025 年度城市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

填报日期:

称: 执法局

2026.5.20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		预算数	执行数(B)	执行率（B/A）

情况 (万元)			(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0	200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容管理范围	100%	100%
		质量指标	取缔出门出窗经营率	96%≥	100%
		时效指标	取缔流动占道经营率	99%≥	100%
		成本指标	城市管理工作经费使用率	99%≥	86%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生态	99%≥	100%

	指 标		环境，推 动地方 经济发 展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环 境治理	99%≥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综合执 法投诉 率	<10%	100%
	满 意 度 指 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满意率	96%≥	100%
					
.....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原因分 析					
改进措施 及结果应 用方案		以精细化管理为导向,激发城市管理高效能;以优化行政执法为首责,建一流执法队伍;以数字技术赋能,推进智慧城管转型升级,紧扣“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创建”等重点工作要求,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			

	理水平。
<p>备注：</p>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p>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p>	

2025 年度环卫保洁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

填报日期：

称： 执法局

2026.5.20

项目名称	环卫保洁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70.66	1170.66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容管理范围	100%	100%
		质量指标	保洁范围覆盖率	96%≥	100%
		时效指标	发现脏乱差及时处置率	99%≥	100%
		成本指标	环卫专项经费使用率	99%≥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生态环境，推	99%≥	100%

	标		动地方 经济发 展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环 境治理	99%≥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综合执 法投诉 率	<10%	100%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满意率	96%≥	100%
					
.....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原因分 析					
改进措施 及结果应 用方案	持续推进“撤桶并点”、定时分类收集、扩大快速保洁范围，多措并举提高道路保洁质量；修改完善环卫作业规范、考核细则，通过严格管理和考评促进环卫质量不断提升，努力做好城市环卫保洁工作。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2025 年度市政设施运行管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

填报日期：

2026.5.20

称：

执法局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运行管护经费			
主管部门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0	49.99	100%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 级 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 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市政管 理范围	100%	100%
		质量指标	市政设施 养护达标 率	96% $\geq$	100%
		时效指标	损坏设 施维修 率	99% $\geq$	100%
		成本指标	市政管 护经费 经费使 用率	99% $\geq$	86%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人 居生态 环境，推 动地方 经济发 展	99% $\geq$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使用效益	99%≥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园设施长期发挥效益	<10%	10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6%≥	100%
					
.....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完成市政设施管理面积测绘及市政电子地图绘制工作,以智慧化手段管理城市基础设施,绘制城北片区市政设施电子地图,提高城北片区市政设施管理效率。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2025 年度智慧城管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城管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 执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口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 资金总 额	80	79.9976	99.99%	
年度	一级	二级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绩效	指标	标		(A)	(B)
目标1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你钉我办”城管信息化 平台场景拓展、平台管 理升级、运行维护，实 现数据智能统计与考核	99%≥	100%
		质量指 标	实现城市管理考核工作 从线下人工方式到智慧 化、信息化	99%≥	100%
		时效指 标	按时完成项目各项任务	99%≥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提高曾都区城市管理信 息化建设水平	99%≥	100%
		生态效 益指标	设施使用效益	99%≥	100%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设施长期发挥效益	99%≥	1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工作人员众对“你钉我 办”城管信息化平台使 用满意度	95%≥	》 9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